

梅州客属中心建设项目 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审批文件等要求，广东客属文化展览中心有限公司、广州市梅州大厦酒店有限公司组织编制了《梅州客属中心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以下简称“《验收检测报告》”）。

2022 年 9 月 20 日，由建设单位、环保治理设施设计及施工单位以及 3 位技术评审专家组成的验收组（名单附后），对梅州客属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称“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审阅了《验收检测报告》，并对项目现场及环境保护设施进行了现场检查，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项目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里仁洞村番禺大道北西侧，项目占地总面积 17998 平方米，其中可建设用地面积 17980 平方米；现实际总建筑面积为 58839 平方米，其中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29383 平方米（均为办公用途），不计容建筑面积 29456 平方米。本项目共建设有 7 栋地上办公建筑和 2 层地下室，办公建筑自编号为 1#~7#办公楼，其中 1#办公楼高 12 层，2#~6#办公楼高 4 层，7#办公楼高 10 层，各办公楼使用功能均为办公用途，无商铺、餐饮、娱乐等功能规划。

项目地下一层的发电机房设置有 1 台备用柴油发电机，功率为 820kw。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建设单位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填报了《梅州客属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取得的备案号为 201844011300002965。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 2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0 万元。

验收工作组签名：

1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内容为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填报的建设内容、规模及相关环保治理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现实际建设规模相对原环境影响登记表的申报有所变动，其中总建筑面积减少 80 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增加 719 平方米（均为办公用途），不计容建筑面积减少 799 平方米。上述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本项目现已建成的建筑物及污染治理设施在其环评文件申报规模范围内，无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本项目已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先经过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再排入市政集污管网，送中部污水厂集中处理。

项目设置生活污水排放口 1 个。

(二) 本项目备用发电机尾气已配套水喷淋装置处理后，经建筑物内的专用内置烟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本项目设置 1 个废气排放口。

(三) 本项目的发电机房已按隔声房结构设置，对发电机采取了有效的减振、隔声、消声措施，确保边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 本项目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及时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建设单位委托广东中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5~6 日对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编号：CNT202203126），监测结果表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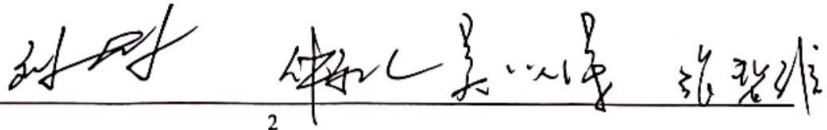
(一) 废水

经检测，本项目水污染物排放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限值的要求。

(二) 废气

经检测，本项目发电机尾气排放的污染物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

验收工作组签名：



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三）噪声

经检测，本项目边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限值要求。

五、总量控制

1、水污染物总量核算：

项目产生的污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已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中部污水厂进一步处理，本项目无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2、大气污染物总量核算

本项目无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污染物的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要求，项目建设和运营未对当地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七、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一）验收结论

本项目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标准，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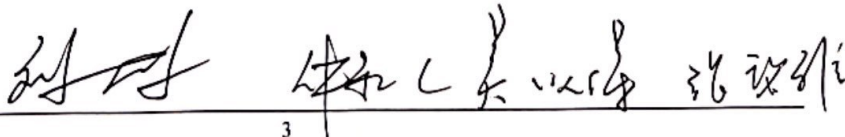
（二）后续要求

1. 加强环境保护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并按照环保部门的最新要求执行。
2. 项目完成环评文件中的其他建设内容及要求配套的相关环境保护设施后，应按有关要求进行下一期环保竣工验收。
3. 按照国家和地方关于环境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要求，做好相关环境信息公开工作。

验收工作组

2022年9月20日

验收工作组签名：





梅州客属中心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时间：2022年9月20日 地点：广州市梅州客属中心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参会人员职务/职称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的身份	签名
1	广东春属文化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广州市梅州大厦酒店有限公司	刘忠明	项目负责人	15989261014	建设单位	
2	广州国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钟颖君	高级工程师	13570905360	技术专家	
3	广州市番禺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吴以保	高级工程师	15989036502	技术专家	
4	广州市沐森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张碧雅	高级工程师	13760663766	技术专家	